

天津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 主办
中国社会学会城市社会学专业委员会

张宝义 主编

城市社会学研究

2016

CHENG SHI
SHE HUI XUE
YAN JIU
2016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天津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 主办
中国社会学会城市社会学专业委员会

张宝义 主编

城市社会学研究

2016

CHENG SHI
SHE HUI XUE
YAN JIU
2016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城市社会学研究. 2016 / 张宝义主编 ; 天津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 中国社会学会城市社会学专业委员会主办. — 天津 :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16. 12
ISBN 978-7-5563-0339-7

I. ①城… II. ①张… ②天… ③中… III. ①城市社会学—中国—文集 IV. ①C912.8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326654号

出版发行: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出版人: 钟会兵

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迎水道7号

邮编: 300191

电话/传真: (022) 23360165

(022) 23075303

网址: www.tass-tj.org.cn

印刷: 高教社(天津)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17

字数: 265 千字

版次: 2016年12月第1版 2016年12月第1次印刷

定价: 6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编委会

顾	问	潘允康			
主	编	张宝义			
编	委	王小波	王光荣	李宝芳	张银峰
		张品	李培志	丛梅	
执行主编		王小波			

目 录

社区性质及发展趋势的争议:从本质主义转向实践视角 / 郑中玉 1

城市化现象的空间研究路径

——方法及其价值的探讨 / 叶涯剑 17

体制分割下的地位获得影响因素比较研究

——基于 CGSS2013 的数据分析 / 文 敏 28

城市基层治理进程中的逆行政化趋势研究 / 刘 凤 孙 涛 44

“空间贫困”研究综述 / 袁 晶 58

参与式协商:老旧小区治理主体之间的互动与博弈 / 袁振龙 73

城市社会治理中的社会组织建设思路

——日本发展社会组织的经验与启示 / 王光荣 88

城乡一体化中村民自治与居民自治衔接的法律保障研究 / 霍敬裕 98

过度单身:一项时间社会学的探索 / 方旭东 110

绅士化的再解读

——基于布迪厄的社会实践理论 / 刘春卉 124

收编、抵抗与重生:全球地方感在媒介方言传播中的考察 / 黄 骏 138

- 关于新型城镇化研究中问题的思考 / 宋承敏 152
- 小康社会建设下的社区治理发展路径选择 / 王 淳 165
- 非公经济组织参与城市志愿服务的情况和对策 / 李 洋 176
- 福利共享:城乡公共文化服务建设 / 李春龙 187
- 试论康复医疗与社区医养一体养老模式的有效结合 / 丛 梅 仇嘉禾 196
- 城镇化进程中社区文化遗产传承发展研究 / 齐 骥 205
- 老工业城市人口发展问题研究
- 以哈尔滨市为例 / 徐雪野 李洪杨 217
- 异质性社区群际关系探讨 / 赵思宇 231
- 智慧城市建设对特大城市治理的作用研究 / 杨鹏宇 241

社区性质及发展趋势的争议: 从本质主义转向实践视角^{*}

郑中玉

摘 要 滕尼斯之后的社区理论形成两种观念:实体社区和网络社区。实体社区强调地方性和场所对于初级纽带的意义以及在地域范围内对人口的管理;网络社区则强调应该从地方情感和团结转向关注个体关系的工具性价值,社区即个体社会网络。这两种社区观都具有本质主义的还原论特质,都基于现代化过程形成线性地思考社区与关系的变迁。从结构两重性的理论出发,可以发现现代化并没有形成一种一体化力量和不可逆的趋势,而是增加了个体选择的范围和能力,进一步研究应该从本质主义的社区特质转向实践视角下的“选择的社区”,充分关注社区行动者的实践选择与策略。

关键词 实体社区;网络社区;选择的社区;本质主义;实践视角

作 者 郑中玉,哈尔滨工业大学社会学系,副教授。

一般来说,社会学中关于社区最早、最明确的界定来自于滕尼斯。他认为,社区或共同体表达的是一种在家庭、宗族和信仰基础上社会联结的类型。它的纽带可能是血缘关系,也可能是地缘关系和精神上的统一意向,而它的对立面是叫作“社会”的社会联结类型。后者是基于个人计算的理性原则的关系类型。这

^{*} 本文系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社会转型过程中的社区治理研究”(12CSH039)阶段性成果。

种对比是历史维度的,粗略地看,农业社会人们的生活更倾向于是“社区”或“共同体”这样的社会结构,工业社会则是以理性的个人主义的“社会”为标志的历史阶段。在社会学的美国化之后,也就是经过芝加哥学派的发展,在美国社会学中开始倾向于将社区地域化。在中国,尽管原因不同于美国,但同样有一个将社区地域化的选择。行政部门以行政区划来作为社区的界限,进一步强调社区的空间或地域属性的一面。例如民政部文件就指出:“社区是指居住在一定地域范围内的人们所组成的社会生活共同体。”有学者称之为“行政管理上的社区”,与所谓学理上对社区的界定相对。^①

社区到底是什么?滕尼斯百年之后的社会学基于对社会变迁的思考,或倾向于地域化或空间化的理解,或倾向于关系性的理解。基于对一个社区网的研究,我们倾向于认为,应该从对本质主义的社区争议转向实践视角出发对多元社区选择的关注。

一、实体社区:地域化社区的理解

在滕尼斯那里,社区和社会是对从传统到现代的社会转型过程的一种解释。“共同体是持久的和真正的共同生活,社会只不过是一种暂时的和表面的共同生活。因此共同体本身应该被理解为一种生机勃勃的有机体,而社会应该被理解为一种机械的聚合和人工制品。”^②在这里,社区或共同体的类型主要是在建立在自然的基础之上的群体(家庭、宗族)里实现的,此外,它也可能在小的、历史形成的联合体(如村庄)以及在思想的联合体(友谊、师徒和宗教信徒关系等)里实现。因此,在这种理解中社区的含义并不专指一种场所化或地域化的概念。相反,它更关注的社区或共同体的实质含义,是一种对社会关系或社会联结属性的认识。除了家庭和乡村之外,他还指出了精神社区的范畴意义上的社区概念,例如宗教共同体。当然社区与社会在滕尼斯那里基本上是一种基于分析的需要而

① 徐中振、李友梅等:《生活家园与社会共同体》,上海:上海大学出版社,2003年,第122~123页。

② 滕尼斯:《共同体与社会》,林荣远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9年,第54页。

存在的“理想类型”。这两种状态更多时候可能是同时存在的。^①

韦伯也区分了作为一种社会关系的“共同体”与“社会”。“‘共同体’应该称之为一种社会关系,如果而且只有当社会行为的调节——在个别的情况或者一般的情况下或者纯粹的类型中——建立在主观感觉到参加者们(情绪上或者传统上)的共同属性上。”而“‘社会化’应该称之为一种社会关系,如果而且只有当社会行为的调节是建立在以理性(价值或目的合乎理性)为动机的利益的平衡或者同样动机上的利益的结合之上。”^②“社会”的行为通常建立在相互同意的、合乎理性的协议之上。比较典型的比如像市场交换和一切旨在实现实际利益的行为都属于“社会化”行为。而共同体可以建立在任何情绪或情感基础上,也可以建立在传统的基础上,比如宗教共同体、民族共同体、家庭共同体等。但是韦伯最终也强调无论是“共同体”还是“社会”关系都是一种“理想类型”。“大部分的社会关系部分地具有共同体化性质,部分地具有社会化的性质。任何一种哪怕是目的合乎理性地和冷静地建立的和有的放矢的社会关系(例如顾客),都能促成一些超出随意选择的的目的的感情价值。……反之亦然,一种其通常的意向是共同体化的社会关系,也可能为所有的或若干参加者完全地或部分地以目的合乎理性为取向。”^③这种理性化和“社会化”也在中国传统的家族共同体中有所体现。在政治和经济结构转型中,传统的家族共同体和乡土社会的社会关系也面临着理性化增长的过程。^④用韦伯的话说,就是共同体的“社会化”。

总之,在滕尼斯和韦伯这样的古典社会学家那里,社区或共同体并没有地域化的含义,而是一种对于社会关系或社会行为以及社会联结属性的概括。但是社区(Gemeinschaft)概念被引入美国后,受到芝加哥学派城市区位学的影响,英文语境下的社区(community)逐渐与一种场所架构下的物理空间联系起来。在原初意义上具有的那种情感和团结因素开始淡化。类型学的分析让位于区位学

① 滕尼斯:《共同体与社会》,林荣远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9年,第42页。

② 韦伯:《经济与社会》(上卷),林荣远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8年,第70页。

③ 滕尼斯:《共同体与社会》,林荣远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9年,第71页。

④ 唐军:《仪式性的消减与事件性的加强》,《中国社会科学》2000年第6期;贺雪峰:《人际关系理性化中的资源因素——对现代化进程中乡土社会传统的一项评述》,《广西社会科学》2001年第4期。

的研究。例如,帕克这样归纳社区的特征:一个以区域组织起来的人群;他们扎根于所居住的区域;相互依赖的关系。在帕克等芝加哥学派的社会学家视野里,社区可以从环境角度研究不同区位的功能如何相互作用和竞争。他们强调的是作为一种区域性社会的“社区”。“‘社区’一词系对社会和社会集团的一种称述:当从地理分布来考虑社会和社会集团所含的个人和体制时,我们就把社会或社会集团称为社区。”^①而在芝加哥学派之后,社区的理解被进一步场所化或地域化了。希勒里(Hillery)甚至在整理关于社区的定义后发现,在94个定义中有69个定义通常都包含地区这个因素。^②

在实际研究中,社区地域化的一种表现是把社区邻里化,或者说是把邻里等同为社区。威尔曼认为,如今都市社会学已经沦为邻里社会学。一些原因导致邻里概念代替了社区概念^③:首先,邻里是一个容易辨别的研究场所;其次,许多学者把邻里解释为城市的微观环境,把城市看作是邻里的聚合;再次,基于方便管理的考虑,行政官员已经提出邻里边界的界定,试图形成官僚单位,因此空间化的地区已经逐渐被看作是自然现象,被视为紧密的邻里;第四个原因是,都市社会学对于空间分布的特别关注,地域逐渐被看作在都市社会关系中最重要组织要素;最后,也是最重要的原因是,由于对规范性整合和一致的持续的社会学关注,许多分析家已经沉迷于团结性情感所借以维持的条件。邻里正是被作为一种规范性团结(normative solidarity)的容器来研究。基于这些原因,邻里的强调已经对社区的定义、研究和理论化产生强烈影响。

社区被引入中国时便受到这种地域化理解的影响,这一定程度上归因于社会学引入中国过程中的路径依赖。社区研究引入中国与帕克有直接关系,因而受到帕克城市区位学的影响。根据费孝通先生的说法,受帕克关于community与society不同这个说法的影响,当时才把community翻译作一个新词——社区。^④

① 帕克等:《城市社会学》,康绍邦、宋俊岭等译,北京:华夏出版社,1997年,第141页。

② 转引自张钟汝:《“社区”概念的由来、本质特点及其应用》,《社会》1984年第4期。

③ Barry Wellman and Barry Leighton, Networks, Neighborhoods and Communities: Approaches to the Study of the of Community Question. *Urban Affairs Quarterly*. Vol14 No. 3. 1979

④ 费孝通:《学术自述与反思》,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6年,第212页。

其中的“区”就体现和突出了地域或区域特征。老一代社会学家受到英国人类学传统的影响,非常关注当时中国乡村这种典型的地域社区的研究,甚至上升到研究方法论的层面上。这种状况导致此后这种翻译和理解延续下来。因此,从社区概念进入中国开始,滕尼斯和韦伯的类型学含义就没有扎根。结合社区和社区研究的这种状况,有学者进一步认为社区一词在中国一直是中性的概念、一种社区研究方法,强调研究对象的区域性和具体性。^①当然,对于强调社区概念中“区”的地域性,也可能还有其他原因,例如,中国理论话语中,对社区的区域性质的强调可能也与传统中国农耕文明意识形态和中国现代化进程中的种种复杂因素(例如户籍制度)有关。这些因素导致中国人格外重视地域属性。^②

威尔曼也注意到,行政的力量也是社区研究沦为邻里这种强调地域因素解释的原因。在中国,这种从管理单位的角度出发的社区界定的影响恐怕更加明显。就中国而言,强调社区的地域边界特征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政治或行政管理的因素。基于这种原因,社区在中国倾向于被等同于辖区,甚至等同于居民委员会的组织。^③

我们可以把这种社区的理解称为“实体的社区”。它们都强调社区的地域边界和一个具体的地方边界内群体,它们形成的互动或稳定的社会关系,以及在这个组织单位内对这些群体和互动的管理。20世纪中国社会学重建后,社区概念和研究重新开始受到关注。基于管理的方便,社区在政府的话语里是这样界定的:“社区是指居住在一定地域范围内的人们所组成的社会生活共同体。”它突出的是地域或区域的边界特征。到了80年代,尤其是90年代以来,社区逐渐成为行政和大众媒体熟悉的词语。而这种行政管理的话语在这些“社区”概念的使用中占据着主导地位。其中包括大量旨在为公共政策和政府社区管理提供理论支持的社区研究者。当然有学者认为理论界与社区工作领域对社区的理解还是有不同之处。例如理论界更关注社区作为“共同体”的方面,而社区实践部门则关

① 徐中振、李友梅等:《生活家园与社会共同体》,上海:上海大学出版社,2003年,第165页。

② 李晓非:《拿来、创造、中国式运用:社区概念中国化的思考》,《学术探索》2012年第9期。

③ 同上。

注“区域”。^①

二、网络社区：关系化社区的理解

共同体通常作为一种传统的社会关系的类型。在滕尼斯那里,尽管社区与社会有社会变迁的视角,但他也强调社区与社会并存于同一社会背景中。社会学家通常认为,在西方的现代化过程中,受到工业化、城市化和官僚化等进程的影响,社区这种社会关系受到破坏。

威尔曼总结出三种社区观:社区消失论、社区存活论和社区解放论。^② 社区消失论(community lost)认为,许多都市现象是工业化官僚社会完全而集中的体现。劳动分工弱化了集体团结,城市中的初级关系已经成为“非人的、短暂的和片段化的”。威尔曼认为,这种观念认识到在工业化劳动分工与初级纽带结构之间的潜在关系。“他们假定强的初级纽带自然而然地只存在于那些紧密结合、自我维持的团结(densely knit, self-Contained solidarities)中。”^③ 在社区存活论(community saved)看来,社区并没有消亡。邻里和亲属团结这些纽带关系仍然存在于工业化社会系统中。城市中仍然持续存在丰富而有活力的初级关系和地方团结。人们仍然可以从邻里和社区关系中获得各种社会支持。社区解放论宣称初级纽带的普遍性和重要性。坚持认为,大多数纽带现在并不是被组织成紧密结合、非常有限的团结,而是居住和工作场所以及亲属群体的分割使都市卷入多重社会网络。这些网络可能倾向于以弱关系为主,便宜有效的交通和通讯手段使得分散的初级纽带的维持更容易,初级纽带在空间上的分散和城市的异质性使他们之间不太可能形成团结性社区(solidarity community)。概括来说,解放

① 卢汉龙:《发展社区共同体 推进社区建设——兼谈基层组织重建中的理论与实践分歧》,《现代领导》2001年增刊。

② Barry Wellman, The Community Question: The Intimate Networks of East Yorkers, .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 84, No. 5. 1979; Barry Wellman and Barry Leighton, Networks, Neighborhoods and Communities: Approaches to the Study of the of Community Question. *Urban Affairs Quarterly* . Vol14 No. 3. 1979.

③ Barry Wellman, The Community Question: The Intimate Networks of East Yorkers, .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 84, No. 5. 1979

论不再把本地区作为分析社区问题的起点,而直接研究初级纽带的结构。认为现在的初级纽带倾向于形成稀松结合、空间上分散的网状结构,而不是限制于一个唯一的、紧密结合的实体内。这种结构的网络可以提供广泛的资源支持。^①

总之,威尔曼认为社区消失论和存活论都忽略了这样一个事实,即工业社会中不是初级纽带被削弱了,而是它们在结构上发生了变化。尽管社区存活论一定程度上质疑了消亡论的结论,但是他们忽略了劳动分工可能已经造成初级纽带的结构的变化,只是寻找并关注在邻里和亲属系统以及工作场所中集体团结的持续存在。总而言之,在许多社区分析中,对于社区问题的根本的结构关怀已经与两个其他社会学问题相混淆:一个是聚焦于团结性情感得以维持的条件,另一个是对本地区域地方化初级纽带的聚焦。前者反映了社会学对于规范性整合和一致的持续关注;而后者则反映了社会学对于空间分布(spatial distributions)的特别关注。^②如此一来,结构性的“社区问题”就转化为一种对地方团结的研究,而不是初级纽带如何运作。许多研究关注本地区边界内集体互动和情感的范围,预先假定都市的社会纽带大部分是在本地组织起来的。这种地域性视角尤其适用于根据共享价值来评价社区团结。因此当人们观察到地方性组织起来的团结性行为 and 情感的消失,就会自然而然地假定“社区”已经衰亡了。

所谓网络社区(the network community)观念则来源于社区解放论。解放的社区观倾向于认为,社区已经从地域空间中解脱出来,表现为更大空间范围中建构的社会网络。这种关系的建构基于人们超越时空限制的能力之上。费舍尔(Claude Fisher)认为,可以从社会关系选择的限制角度来解释,为什么过去的共同体关系更多存在于法团群体(corporate group)中,因此体现为一种地域社区(local community)。总而言之,人们之所以参与到法团群体里,主要是因为有限选择(limited choice)问题。^③ 关系选择的限制越大,个体就必须更加依赖于小团

① Barry Wellman, The Community Question: The Intimate Networks of East Yorkers, .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 84, No. 5. 1979

② Barry Wellman, The Community Question: The Intimate Networks of East Yorkers, .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 84, No. 5. 1979

③ Claude Fisher, et al. *Networks and places: Social Relations in the Urban Settings*.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1977.

体,与他们互动和交换。这种持久性、互动频率和物质依赖形成了共同体纽带。费舍尔的言外之意就是,当人们的工作和生活越来越可以突破空间局限,那么地域社区的价值也就越来越小。相应的就是,人们可以在更大范围内建立联系和获得资源。

不过,威尔曼则认为,解放论并不是唯一的社区事实。他所研究的加拿大多伦多的社区证明了一种解放论和存活论的综合。威尔曼对社区的理解实际上是从个体中心网络的视角出发,强调社会变迁过程中社区私人化的趋势。或者说他们把社区看作一种“私人社区”(personal community),也就是一种从社会网络意义上、以个体为中心的非正式的关系来研究社区纽带的变迁。在这种观点看来,社区就是社会关系的集合,因为网络方法聚焦于关系,所以它是最合适的视角。此时,社区指的是自我中心网络中的关系,这些关系提供了“友谊和支持性资源”。^①个体在实现自己目标的时候依赖于社会支持,而个体网络就是获取这些支持的渠道或方法。网络分析不是以假定的邻里团结作为起点,也不是一开始就寻求发现和解释团结性情感的存在或缺席。网络分析使得分析者可以去寻找跨越群体或地方的纽带。威尔曼认为,一旦分析者采用这种视角,他就会发现社区、组织和世界体系不过都是社会网络而已。^②一系列研究似乎表明,在西方发达社会里邻里关系面临解体。例如,威尔曼和他的研究团队从个体获取社会支持和资源的角度发现,他们的研究对象中,强的初级纽带定位于一个多伦多以及多伦多之外的广阔地域。只有少部分人(13%)的熟人住在同一个邻里,四分之一的熟人住在多伦多之外。^③尽管距离仍然是互动限制的因素,但现代的通讯和交通工具进一步推动了这种个体关系状况的变化。在这种意义上,网络互动或虚拟社区不过也就是这种趋势的新的表现形式而已。互联网也是一种社会网

① Barry Wellman, *Studying Personal Communities*, . *Social Structure and Network Analysis*, . Beverly Hills: Sage. 1988.

② Barry Wellman, *The Network Community: An Introduction*, *Networks in the Global Village: Life in Contemporary Communities*, . Westview Press, 1999.

③ Barry Wellman, *The Community Question: The Intimate Networks of East Yorkers*, .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 84, No. 5. 1979

络,并延伸了社会网络的范围。^①

威尔曼进而认为,我们应该从个体网络关系,而不是从邻里团结或集体情感出发来研究社区。他确定了几个个体社区的构成要素:直接的亲属和朋友、联系频率、社区的范围(规模、密度和异质性)、社区中亲密关系的数量和比例(亲密性)。^② 研究者可以从这四个要素来分析某个社区到底是哪一种类型的网络结构。这种网络社区观念不关注个体如何确定他们的偏好和需要,只从相当工具性的角度考虑个体网络关系。从这种视角看来,甚至同情地理解也要根据供需而定。当然,威尔曼可能也忽略了网络结构变化的原因和方式。在布洛克兰德看来,个体网络并不构成社区。他认为,在网络分析中,网络中的人被描述为缺乏历史和社会背景,具有特定需要、欲望、目标或兴趣的存在,而社区是实现这些固定的个体目标的工具而已^③。但问题是这种人的抽象概念是否是合理的。在社区和人之间的关系因此是更复杂的。有意义的社会行动可能基于资源的需要,但更应该从一种社会学视角出发把注意力从关系类型转换到被体验的内容。网络分析者通常倾向于只去探讨社会关系的工具性。网络分析的另一个潜在问题是,他们容易低估了制度和制度化的重要性。同时,网络理论家们只专注于个体社会关系,结果他们倾向于不注意群体形式或群体目标及其差异,也忽略了社区所具有的那种“共有感”(common sense)。这种抽象的含义是用网络分析难以测量的。也许我们确实可以把社会网络分析方法引入对社区的研究,但是社区网络与社区可能并不是同一个概念。

严格意义上,滕尼斯对社区的理解实际上是对社会关系在社会变迁过程中发生变化的一种历史和过程的理解。但是这里的社会关系并不专门指直接的个人关系,而是一种泛泛的人与人之间关系的状态。网络社区概念则是以个体网络视角来分析个人关系网络如何作为摄取资源的渠道或基础。可是我们认为尽

① Barry Wellman and Milena Gulia, Net-Surfers Don't Ride Alone: Virtual Communities as Communities, . *Networks in the Global Village: Life in Contemporary Communities*, . Westview Press, 1999.

② Barry Wellman and Stephanie Potter, The Elements of Personal Communities, . *Networks in the Global Village: Life in Contemporary Communities*. Westview Press, 1999.

③ Talja Blokland, . *Urban Bonds*, Polity Press, 2003, P58 - 60.

管这涵盖了社区这种社会关系的根本含义之一,但是忽略了对于社区而言,并不是只包括你所直接认识的个体。如果非要从关系网络的角度来理解社区的话,我们宁愿从“网络之网络”的角度出发,而不是个体中心网络的视角来分析社区结构。比如,格兰诺维特就提到弱关系对于社区组织的作用。他认为,社区内可以作为信息桥梁的弱关系越多,社区可能越有凝聚力,集体行动或统一行动能力越强。^① 格拉诺维特的这个社区动力学的假设实际上就是一个“网络之网络”的结构。作为信息桥梁,弱关系使得社区关系结构更加具有开放性,从而在整个社区形成一个“网络之网络”。当社区遭遇集体困境的时候,这种结构能够尽快地并在最大范围内传递信息,同时实现集体动员。以强关系为主的网络结构尽管会在群体内部保证强的凝聚力,但是它同时具有强的封闭性和排斥性。所以如果一个社区的网络结构大多数是封闭性网络的话,那么社区结构实际上是碎片化或“支离破碎的”,不利于社区的集体动员。由于威尔曼关注的更多是直接关系,所以通常他看到的是缺乏直接“关系”下地域社区的疏离。

三、实践视角下的“选择的社区”

无论是实体社区还是关系社区的立场,都倾向于从本质主义的角度思考社区及其变迁。前者认为,社区就是一种特定区域内的集体团结和共同情感,它们强调边界清晰的空间属性和特定群体的存在形式及其行政管理问题。这种实体社区最终走向强调物理空间及其特定的社会生活单位。关系社区则强调社区最终体现为行动者的直接关系。双方都体现了一种总体化的理解理性化结构趋势下的现代日常生活。我们认为,总体化的本质主义社区理解可能过于简单化和极端。他们倾向于从线性的理论视角分析工业化、城市化和官僚化社会发展的结构性力量对于社区的影响,似乎社区只能接受一种终极的命运、一种单一的结局。行动者面对这种大趋势或者无所选择、无能为力,或者通过个体网络提供社会支持。

^① Mark Granovetter, The Strength of Weak Ties.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 78, No. 6. 1973

确如社区解放论者所看到的那样，人们的社会关系正在从“地方性的场景”中挣脱出来，进而在去地域化的空间中重新组织。^①当“速度”的提高开始消解“地点”对于互动的首要意义，地域性的传统社区本身可能就被“脱域”了出来，日益受到远距离事件的影响。^②这种“脱域的社区”展示出社区解放论的景象。需要注意的是，空间的社会意义并没有消解，反而可能根据不同人群而有所不同，下层阶级或民众而言，“地方”的意义仍然是重要的。他们倾向于被束缚或集中在“本地事务”上。^③

结构性力量和趋势也并不能简单被理解为一种不可扭转的约束性因素。在吉登斯那里，结构具有“制约性”和“使动性”的“两重性”属性。^④它既是行动的中介，也是其结果。而在吉登斯看来，未来不是预先给定的，^⑤其中包含着行动或能动的作用。结构和权力同时也是一种可以动员的“资源”和行动的“媒介”。这就为面对结构性力量的行动者的策略空间提供了理论上的解释。

分析结构性力量、行动者与社区变迁问题时，我们需要首先明确一点，现代性和理性化并没有形成一种“一体化的力量”，“现代社会并没有局限在伦理实践与规范秩序的排他性选择中……不能忽视现代社会的复杂性，正是这种复杂性构成了现代性的关键特征。”^⑥那些结构性的力量并不能决定行动者实践的选择。就像波兰尼批评自发调节市场经济学理论时所强调的，始终存在一种市场的“脱嵌”与社会自我保护的反向运动，^⑦这种“双重运动”才是市场和社会真正的关系场景。市场经济的发展始终伴随着社会力量的反抗以避免市场带来的社会危害。我们应该从这种“双重运动”立场出发去观察和思考容易被总体化的社会结构力量的影响。例如，一般而言，人们倾向于认为现代化造成了宗教的衰落，形

① 吉登斯：《现代性与自我认同》，赵旭东、方文、王铭铭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8年，第19页。

② 吉登斯：《现代性的后果》，田禾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00年，第95页。

③ 鲍曼：《流动的时代》，谷蕾、武媛媛译，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90页。

④ 吉登斯：《社会的构成》，李康等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8年，第89~90页。

⑤ 贝尔特、席尔瓦：《二十世纪以来的社会理论》，瞿铁鹏等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4年，第200页。

⑥ 李猛：《论抽象社会》，《社会学研究》1999年第1期。

⑦ 波兰尼：《大转型》，刘阳、冯钢译，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7年，第66页。